

本書編委會編

甲

骨

文

研究資料彙編

(全二十冊)

9

北京圖書館出版社

本書編委會 編

甲骨文

研究資料彙編

9

北京圖書館出版社

新子知
新子知
PDG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甲骨文研究資料彙編(全二十冊)/本書編委會編. —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 2008. 6
ISBN 978 - 7 - 5013 - 3616 - 6

I. 甲… II. 甲… III. 甲骨文—研究資料—彙編 IV. K877.14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8)第 026756 號

書名 甲骨文研究資料彙編(全二十冊)

著者 本書編委會 編

出版 北京圖書館出版社 (100034 北京市西城區文津街 7 號)

發行 010 - 66139745 66175620 66126153

66174391(傳真) 66126156(門市部)

E-mail cbs@nlc.gov.cn(投稿) btsfxb@nlc.gov.cn(郵購)

Website www.nlcpress.com

經銷 新華書店

印刷 北京大興古籍印刷廠

開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張 843

版次 2008 年 6 月第 1 版 200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 70

書號 ISBN 978 - 7 - 5013 - 3616 - 6 / K · 1617

定價 9800 圓

第九冊目錄

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 胡厚宣撰

總目	五
第一冊目錄	七
徐序	九
高敘	一三
題辭	一九
自序	二一
殷代封建制度考	三一
殷代婚姻家族宗法生育制度考	一三三
殷非奴隸社會論	一八三
殷代焚田說	二一一
第二冊目錄	二一七
殷代方言考	二一九
殷代之天神崇拜	二八一
殷代年歲稱謂考	三三九
『一甲十癸』辨	三六五

胡厚宣 撰

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

民國三十三年（一九四四）成都齊魯大學國學研究所石印本

甲子學商
史論叢刊
集

馬衡



胡厚宣著齊魯
大學國學研究
所專刊之一

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

胡厚宣

總目

徐序

高序

自序

殷代封建制度考

殷代婚姻家族宗法生育制度考

殷非奴隸社會論

殷代焚田說（以上第一冊）

殷代舌方考

殷代之天神崇拜

殷代年歲稱謂考

「甲十癸」辨

甲骨文四方風名考證

論殷代五方觀念及中國稱謂之起源 (以上第二冊)

卜辭下乙說

殷人疾病考

殷人占夢考

武丁時五種紀事刻辭考 (以上第三冊)

殷代卜龜之來源

卜辭地名與古人居丘說

釋其

廈門大學所藏甲骨文字

讀曾毅公君殷虛書契續編校記

甲骨文發現之歷史及其材料之統計

引用甲骨文材料簡名表 (以上第四冊)

甲骨學商史論叢初集

胡厚宣

第一冊 目錄

徐序

高序

自序

殷代封建制度考

殷代婚姻家族宗法生育制度考

殷代非奴隸社會論

殷代焚田說

本書係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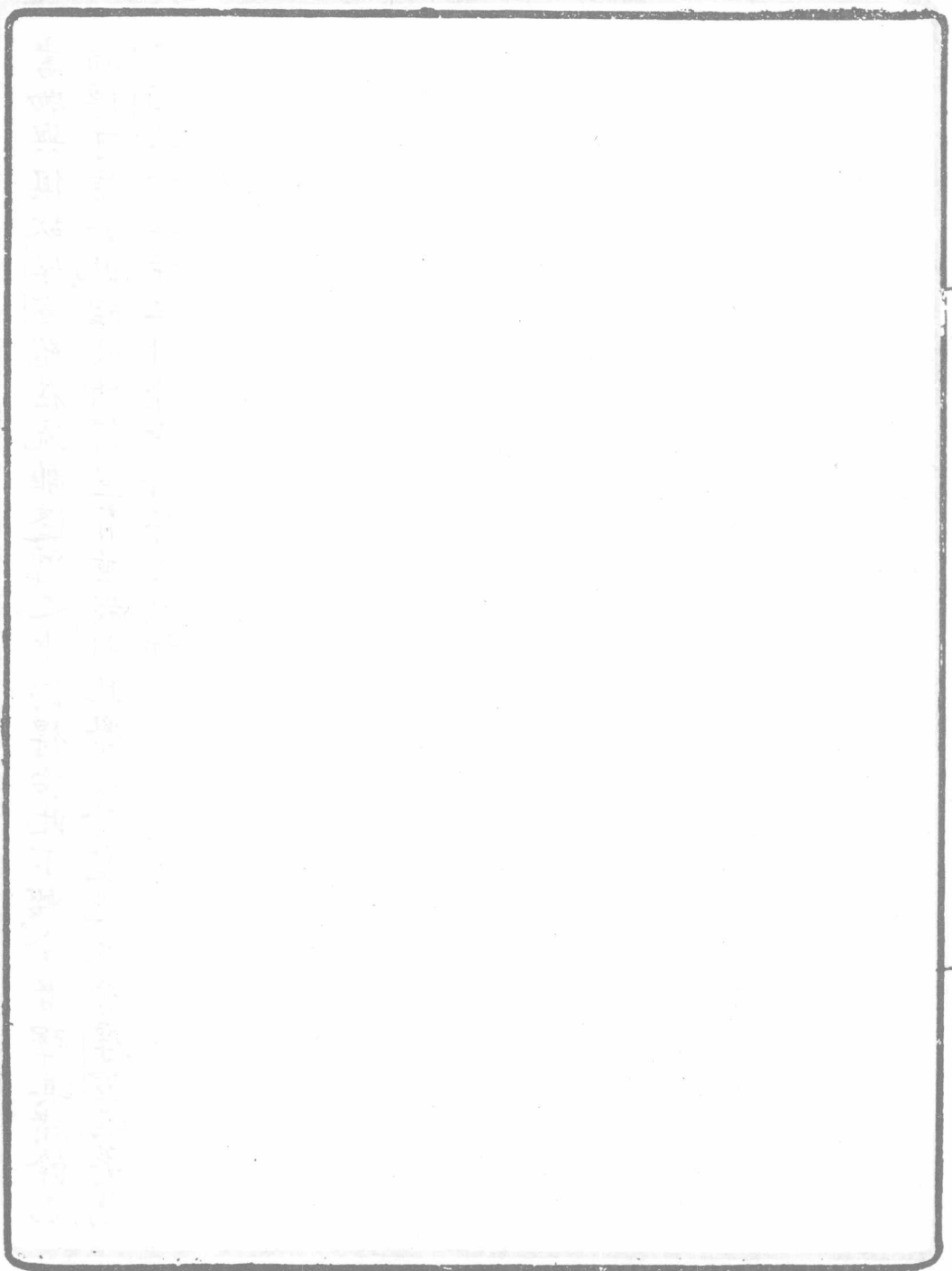
哈佛燕京學社經費印行

徐序

殷虛甲骨葬藏地下三千餘年，其自地下發露，見知於世，才四十有六年，固一嶄新之學也。世之治此學者，晚近三十年來，乃與日月俱盛，蔚為當世顯學。凡治古文字及殷商文物制度，靡不徵信於此。其學既為前人之所不為，苟致力焉，則未嘗不有所得。何則？譬人乍遊五都之市，耳目所接，情采頓異，則必有所資其聞見焉。余生既逢甲骨之發露，故師友間治此學者尤衆，而陳義豐長，用志專篤，翕然為世所崇信者，則不得不推三人焉。曰海寧王靜安先生，南陽董彥堂先生，望都胡厚宣先生。此三人者，或資宏富之收藏，或與發掘之工作，凡先民之手蹟，不但有墨本可據，且得摩拂其物，而較其點畫卜兆，故其所得彌為深切，宜為甲骨學劃期之學者焉。靜安先生初闢榛蕪，以治小學，兼及商史，精思卓識，發蒙闡幽，固為此學之開山導師矣。彥堂承中央研究院史言之命，初作學術發掘，於甲骨葬藏情形，及同出遺物，既足補曩昔探討之所不及，而所得大甲大骨尤為向所罕見。彥堂遂得據此創通貞人祭享斷代之例，允為此學之中堅矣。當是時，甲骨之學，其於文字之解釋，既已十得五六，而史蹟之商討，則方十之二三，即偶有所論，或據叢碎骨版片語隻詞，其不足為典要

也明矣。若夫網羅放失，廣徵博引，比類竝觀，剖析微茫，此則厚宣今茲所正努力以赴者也。厚宣初在史言所，整理甲骨材料，數次參與發掘工作，十餘年來，寢饋於此，未嘗一日或輟。比年彥堂以治甲骨年歷轉而為古曆之學，而厚宣之進益猛。余與厚宣自長沙別後，展轉流徙，於今七年。厚宣嗣自昆明來成，都齊魯大學任教，余亦隨四川大學自峨眉遷此，復得相見。厚宣出所著甲骨學商史論叢，合論文二十篇，都三四十萬言，其涉獵之廣，陳義之精，固非王董所能範圍者矣。余於此重有感焉。回憶曩昔，余方任職中央研究院史言所，即以甲骨金文及同出遺物治史。其時殷虛發掘所得，皆存北平所中。及瀋陽事變之後，章太炎先生適北來，太炎先生海內碩學，其治小學固以許氏說文為宗者也。每昌言甲骨金為賈物。所長傅孟真先生頗欲延太炎先生來觀，而艱於自致。太炎先生亦不果往，遂終不見此三十年前遺物。故其晚年主講蘇州，仍持閉拒之見。夫甲骨既為殷商所遺，即為治古文字及商史之第一等材料，其真贋固不係於太炎先生之言。然先生一言以為不智，余頻年轉徙，亦未竟所業。此楊子雲所謂學者惡夫自畫者也。厚宣之入史言所，在瀋變之後，此後國事日棘，史言所即由北平轉徙上海南京長沙昆明南溪，所至竝攜甲骨

書物與俱。故厚宣雖在流離遷轉之中，仍得治此不輟。今者澤其緒餘，已淵博可信如此。繼此所得，豈有量哉！則此學之發，皇尤大。舍厚宣其矣屬。
民國三十三年三月徐中舒序於成都。



高敘

去歲秋初，余來蓉城，獲識胡厚宣先生。以傾蓋之新知，若班荆之舊友。慨自猗夷憑陵，神州塗炭，避寇氛以飄泊，度時艱以顛顛。藉蠻門以棲遲，藏書園以鳴獵。余與厚宣同此生涯，每於樓鐙射焰之時，茶鐺浮香之際，黃花圍籬之畔，紅葉山村之間，對几閒坐，聯鞞徐行，縱譚古籀，商略史乘，偶有會心，相與拊掌。厚宣博聞彊記，於金石甲骨之學，鑽研尤精。近著甲骨學商史論叢一書，蒼文二十篇，巍然巨帙。其識察則內外炯澈，其議叙則上下條達，其組織則經緯得體，其運用則左右逢原。洵為積學深思之佳構，而非零摭濫發之駁言也。惟論厥長，要有五端。

一曰取徵甚詳。孔子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文獻不足故也，足則吾能徵之矣。是孔子言禮不肆空譚，必取實徵。取徵之道，以詳為尚。蓋徵必詳而後事明，徵必詳而後義盡，徵必詳而後論確，徵必詳而後人信也。乃世之學者，往往勤於著書，而嬾於讀書，樂於譚虛，而苦於索實。初窺六藝，而撰經畧，麤覽諸子，而述學案，未精三傳，而評春秋，未明三禮，而考制度，未習爾雅，而言訓詁，未通說文，而編金石甲骨文字。大率摭摭陳篇，憑藉孤證，用力既淺，立論自疎。以此治學，